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 管理局部门预算 (2025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部门预算表

（一） 部门收支总表

（二） 部门收入总表

（三） 部门支出总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 2010 年中国民用航空局《关于印发中国民用航空新疆管理局及其派出的安全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民航发〔2010〕45 号）及 2019 年 11 月中国民用航空局《关于将阿克苏安全运行监督办公室整合至民航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有关问题的批复》文件规定，民航喀什监管局负责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阿克苏地区、喀什地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和田地区等行政区域内的民航行业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内设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航空安全办公室、运输处（国防动员办公室）、空防处、机场处、飞行标准处、空中交通管理处等八个内设机构，负责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第二部分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6.15	一、公共安全支出	89.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7.84
四、事业收入		四、交通运输支出	717.12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	88.49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866.15	本年支出合计	1,036.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1,036.15	支 出 总 计	1,036.15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9.92	76.00	13.92			
20402	公安	89.92	76.00	13.92			
2040201	行政运行	76.00	76.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2		13.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8	82.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8	82.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4	5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4	3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84	57.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4	57.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50	33.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4	24.3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17.12	619.12	98.00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717.12	619.12	98.00			
2140301	行政运行	619.12	619.12				
21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55.00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43.00		4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49	88.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49	88.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84	73.84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5	14.65				
	合 计	1,036.15	924.23	111.9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66.15	一、本年支出	866.1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6.15	（一）公共安全支出	89.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57.84
		（四）交通运输支出	547.12
二、上年结转		（五）住房保障支出	88.4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66.15	支 出 总 计	866.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比2024年执行数		2025年预算数比2024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89.92	76.00	13.92	89.92	89.92	-	89.92	-
20402	公安	0.00	0.00	89.92	76.00	13.92	89.92	89.92	-	89.92	-
2040201	行政运行	0.00	0.00	76.00	76.00	-	76.00	76	-	76	-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13.92	-	13.92	13.92	13.92	-	13.92	-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55	80.55	82.78	82.78	-	82.78	2.23	2.77%	2.23	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55	80.55	82.78	82.78	-	82.78	2.23	2.77%	2.23	2.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5	51.15	52.64	52.64	-	52.64	1.49	2.91%	1.49	2.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0	29.40	30.14	30.14	-	30.14	0.74	2.52%	0.74	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60	74.60	57.84	57.84	-	57.84	-16.76	-22.47%	-16.76	-22.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60	74.60	57.84	57.84	-	57.84	-16.76	-22.47%	-16.76	-22.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28	40.28	33.50	33.50	-	33.50	-6.78	-16.83%	-6.78	-16.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2	34.32	24.34	24.34	-	24.34	-9.98	-29.08%	-9.98	-29.0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73.46	473.46	547.12	497.12	50.00	547.12	73.66	15.56%	73.66	15.56%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473.46	473.46	547.12	497.12	50.00	547.12	73.66	15.56%	73.66	15.56%
2140301	行政运行	415.46	415.46	497.12	497.12	-	497.12	81.66	19.66%	81.66	19.66%
21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7.00	-	7.00	7.00	2	40.00%	2	40.00%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53.00	53.00	43.00	-	43.00	43.00	-10	-18.87%	-10	-18.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91	64.91	88.49	88.49	-	88.49	23.58	36.33%	23.58	36.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91	64.91	88.49	88.49	-	88.49	23.58	36.33%	23.58	36.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8	51.48	73.84	73.84	-	73.84	22.36	43.43%	22.36	43.43%
2210203	购房补贴	13.43	13.43	14.65	14.65	-	14.65	1.22	9.08%	1.22	9.08%
合计		693.52	693.52	866.15	802.23	63.92	866.15	172.63	24.89%	172.63	24.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4.11	724.11	
30101	基本工资	188.00	188.00	
30102	津贴补贴	311.65	311.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64	52.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4	3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0	33.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34	24.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84	73.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32		74.32
30201	办公费	6.40		6.40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1.35		1.35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11.50		11.50
30208	取暖费	6.70		6.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00		28.00
30211	差旅费	8.87		8.87
30213	维修（护）费	0.40		0.40
30216	培训费	4.70		4.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3.80		3.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0		3.80
合 计		802.23	724.11	78.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2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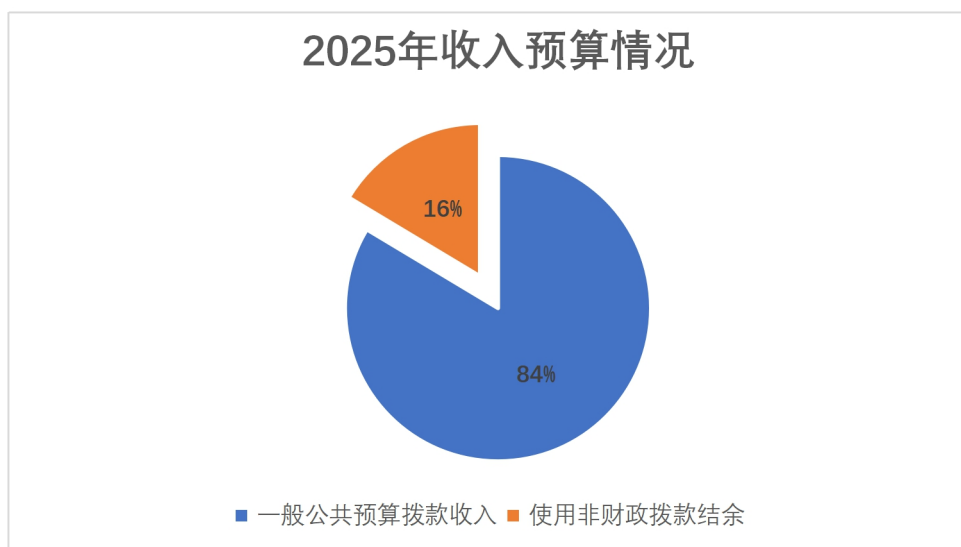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各项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036.1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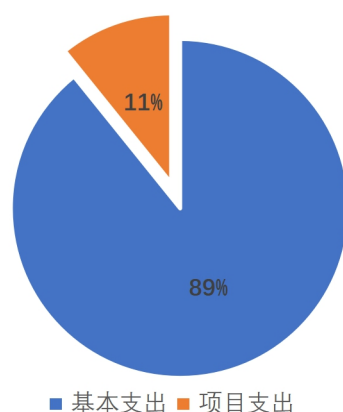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1036.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66.15 万元，占 84%；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70 万元，占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036.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4.23 万元，占 89%；项目支出 111.92 万元，占 11%。

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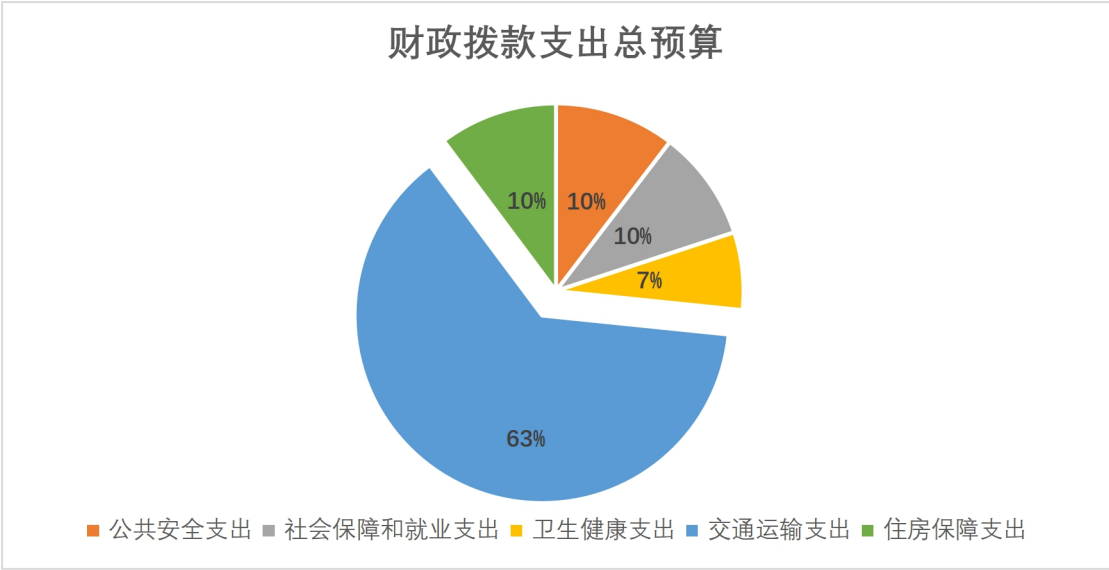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6.15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收入 866.15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6.15 万元，占 100%。

支出包括：交通运输支出 547.12 万元，占 63.17%；公共安全支出 89.92 万元，占 10.38%；住房保障支出 88.49 万元，占 10.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8 万元，占 9.56%；卫生健康支出 57.84 万元，占 6.6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66.1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72.63 万元，增长 24.89%。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飞标适航项目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较为明显的款级支出科目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025 年预算数为 57.8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6.76 万元，降低 22.47%，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交通运输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占部门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和 20402 公安，2025 年预算数分别为 547.12 万元和 89.92 万元，分别占部门支出总额的 63.17%、10.38%，主要用

于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民航安全监管以及公安有关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按照占比高低排列）

交通运输支出 547.12 万元，占 63.17%；

公共安全支出 89.92 万元，占 10.38%；

住房保障支出 88.49 万元，占 10.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78 万元，占 9.56%；

卫生健康支出 57.84 万元，占 6.6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7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安排行政运行项目 76 万元，2024 年未安排。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92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9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安排公安业务费项目 13.92 万元，2024 年未安排。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2.6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49 万元，增长 2.9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0.1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0.74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单位缴费支出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6.78 万元，降低 16.83%，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3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9.98 万元，降低 29.08%，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7.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97.12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81.66 万元，增长 19.66%，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8.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9. 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民用航空安全（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0 万元，降低 18.87%，主要原因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3.8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22.36 万元，增长 43.4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6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22 万元，增长 9.08%，主要原因是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基本支出 802.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24.11 万元，主要包

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78.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3.2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26.3 万元，增长 56.05%。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调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为：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无公务用车车辆；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对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63.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2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调整飞标适航等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并据此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和政策作了进一步优化和改进。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在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 3 个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民航发展基金和旅游发展基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反映拨付给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反映民航局档案馆的支出。

（二）外交支出（类）驻外机构（款）驻外使领馆（团、处）（项）：反映常驻国际民航组织代表处的支出。

（三）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

反映我国作为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四）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名义向国际民航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五）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反映民航用于外交目的的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六）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项）：反映民航用于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民航公安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民航公安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民航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民航公安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察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反映民航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二）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反映民航大学和飞行学院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

（十三）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和上海民航职业技术学院的职业教育支出。

（十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反映民航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安全技术中心的基本支出。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安全技术中心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十七）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机构运行（项）：反映中国民用航空局第二研究所的基本支出。

（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用于完善民航科技条件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项）：反映民航其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旅游发展基金支出（项）：反映旅游发展基金代征手续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民航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民航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民航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民航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民航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民航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民航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三十二）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机场建设（项）：反映机场建设的支出。

（三十三）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民用航空安全（项）：反映民用航空安全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用航空运输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机场建设（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机场新建、改扩建及配套保障设施项目的支出。

（三十六）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空管系统建设（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民航空管系统基础设施、配套保障设施、空管信息化建设项目以及购置、更新空管设备的支出。

（三十七）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安全（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安全设施、设备购置和更新、安全能力提升等支出。

（三十八）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航线和机场补贴（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货运航空、支线航空、国际航线、中小型民用运输机场（含军民合用机场）的补贴支出。

（三十九）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征管经费（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征管经费和代征手续费的支出。

（四十）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民航科教和信息建设（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用于民航科教、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四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民航发展基金支出（款）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项）：反映民航发展基金收入安排的其他项目的相关支出。

（四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民航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民航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民航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十五）国有资本经营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困难中央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方面的支出。

三、其他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飞标适航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飞标适航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3.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2025年喀什监管局按照计划推进飞标适航项目,监督检查辖区民航航空器维修的相关法规、规章、政策、标准、程序和技术规范的执行情况。对辖区民航运营人进行运行合格审定和持续监督检查工作。监管辖区民用航空器的持续适航性。对辖区民用航空器维修单位进行合格审定和持续监督检查。对辖区内民航航空器维修专业人员的资格实施管理;监督辖区机场建设、安全、运营管理的相关法规、规章、政策、标准和定额的执行情况。监督辖区新建民用机场总体规划和建设情况。监督辖区民用机场使用许可的管理。监督检查辖区机场的安全运行。检查辖区机场应急救援、环境保护、土地使用、净空保护等有关工作。检查辖区机场专用设备使用许可的管理工作。监督管理辖区机场内供油企业的安全运行工作;结合监管局重要节点督导计划,常态化对辖区法定自查工作进行督导,配合管理局法规处对辖区法定自查工作进行督导,按要求完成行政检查计划。参加监察员法律和专业持续培训。确保辖区安全平稳运行。 年度项目执行总成本不超过43万元,开展适航维修类检查工作数量不少于29项,开展航务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不少于22项,开展飞行标准类检查工作数量不少于87项,开展机场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不少于1941项,企业整改完成率和整改闭环率不低于90%,运输航空重大事故率10年滚动值小于0.15次/百万小时,检查人员行为规范被投诉次数少于2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额控制数	≤43万元	10
			培训成本	≤8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适航维修类检查工作数量	≥29项	5
			开展机场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1941项	5
			开展飞行标准类检查工作数量	≥87项	5
			开展航务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22项	5
			行政检查工作完成率	≥95%	5
			行政许可工作完成率	≥90%	5
		质量指标	企业整改完成率	≥95%	5
		时效指标	行政检查和审定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输航空重大事故率10年滚动值	≤0.15次/百万小时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行为规范被投诉情况	≤2次	10	

公安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9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3.92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2025年通过民航公安业务项目的有序开展,对民航空防安全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对民航企事业单位航空安全保卫方案进行监督执行,对辖区机场和航空公司按计划开展航空安保审计,督促开展空中安全保卫工作,定期收集空防安全情报信息,防范和处置劫机、炸机以及非法干扰事件,参加和组织开展航空安保培训等,确保民航空防安全,保护机上旅客生命财产安全。年度项目预算总额控制数不超过35.82万元,航空安保审计次数不少于5次,空防安全日常检查次数不少于630次,机场安检、消防、治安检查次数不少于444次,航班执勤质量检查次数不少于105次,空防安全情报信息收集次数不少于50次,航空安保培训人次不少于28人次,航空安保培训合格率不低于95%,公安干警满意度不低于9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3.92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防安全情报信息收集次数	≥35次	7
			空防安全检查次数	≥413次	7
			机场安检、消防、治安巡检次数	≥256次	7
		质量指标	公安专项任务完成率	≥95%	7
			企业整改完成率	≥95%	6
		时效指标	检查工作按时完成率	≥95%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空防安全严重责任事故发生数量	≤1次	10
			保障正常工作运行人员数量	≥6人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行为规范被投诉情况	≤1次	10

民航监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民航监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喀什安全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48.00		
年度总体目标	2025年,喀什监管局将持续推进民航监管项目,将按要求全面参与辖区内民航飞行及地面事故的调查,组织事故征候与不安全事件的深入调查,并对民航各单位实施航空安全管理行政检查。同时,持续监管空管部门的设备运行、无线电管理、空中交通管制及情报人员培训,确保空管安全。通过强化危险品运输、旅客服务、航班正常性及通用航空企业的监管,提升服务质量,规范市场秩序,并圆满完成重大、特殊、紧急航空运输任务。此外,我们还将严格检查航空安保情况,高质量完成安保专项活动及各项计划,召开空防安全会议以提升认识。结合监管局督导计划,常态化督导应急管理与网络安全工作,并参加法律与专业持续培训,确保辖区民航安全平稳运行。 本年度项目执行总成本不超过7万元,完成行政检查不少于9967项,企业整改完成率和整改闭环率不低于95%,航班正常率不低于80%,检查人员行为规范投诉次数少于2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总额控制数	≤7万元	10
			培训成本	≤0.5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空安保专业检查数量	≥2905项	4
			航空应急管理专业检查数量	≥180项	4
			航空电信专业检查数量	≥1279项	4
			运输航空专业检查数量	≥2018项	4
			空中交通管理专业检查数量	≥2631项	4
			航空安全专业检查数量	≥954项	4
			行政检查工作完成率	≥95%	4
			行政许可工作完成率	≥90%	3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率	≥90%	3
			企业整改完成率	≥95%	3
		时效指标	行政检查和督查工作按时完成率	≥95%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航专业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数量	≤1次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行为规范投诉次数	≤2次	10	